

目 次



壹、校長的話-----	1
貳、各處室工作報告	
教務處報告-----	2
學務處報告-----	2
總務處報告-----	3
輔導室報告-----	3
參、校務報告-----	5
肆、十二年國教適性入學重要日程-----	18
伍、臺南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19
陸、臺南區免試入學比序項目語言認證採計-----	27
柒、學生領域成績評量作業要點-----	31
捌、各領域成績評量方式-----	33
玖、身心障礙學生成績評量實施方式-----	35
拾、健康小提醒-----	36
拾壹、志工團報名表-----	37

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班親會暨親職教育活動流程

時 間	對象	項 目	主 持 人	地 點	備 註
08:10~08:30	家長到校	家長報到	輔導室	復興館	08:30全校教師至復興館簽到 各班公差生9:20分到校協助班親會
08:30~10:00		校務報告	校長	復興館	校務報告&各處室報告
		多元學習 宣導與分享	校長		1. 親子共讀推動說明~林偉微老師 2. 畢業校友~成功案例分享 (1) 王羿翔(臺南一中科學班) (2) 范育章(雲林科技大學)
10:00~10:20	家長入班	親師座談	輔導室	復興館	執班級牌學生引導家長到教室
10:20~11:20			各班導師 專任教師	各班教室	家長簽到、成立班親會、親師溝通、 填寫班親會紀錄
11:20~11:50			資料組長	輔導室	收繳會議紀錄、簽到表



十二年國教前導學校
全國科展團體冠軍
全國百大晨讀學校
全國閱讀磐石學校
全國教學卓越金質獎
全國樂讀一百學校
全國品德教育特優
全國百大優質國中
午餐教育績優學校
全國藝文素養績優校
創新經營特優學校
奈米教材研發學校
海洋教材研發學校
教育部標竿一百學校
健康促進國際銀質獎
創意教學特優學校

校長的話 優質學園・典範復興

敬愛的貴家長們：

新學年的開端，非常開心您們與學校同行，一起建構優質與幸福的復興學園，為孩子創造學習與發展的無限可能。

建構友善、優質的校園文化，一直是學校持續努力精進的方向。除教學品質的提升外，我們也持續進行校園與學習環境的硬體建設。近期將進行敬業樓及誠勤樓部分老舊廁所改建。持續營造更安全、更舒適與更優質的學習環境。

復興國中創立於民國 63 年，今年欣逢創校 50 週年。在歷任校長與師長的努力下，師生各項表現深受肯定，常是新生、家長的首選，畢業生更以復興校友為榮，可說是全市、全國的指標學校。近年來雖面對少子化的浪潮，復興卻能逆勢增班成為全國第一大的國中。其主要原因，除升學成績亮眼外，尊重個別差異、引導與提供學生學習的機會、重視生活教育、品德教育、建立正確的價值觀與良好習慣更是學校發展的重要原因。今年（113 學年）因為欲就讀新生太多，學校有限空間已無法容納，因此改為「總量管制」學校，也讓部分新生無法就讀，實非得已。

「優質學園、典範復興」是學校努力的目標，我們秉持「相信每個孩子的可能，創造每個孩子的無限可能」之核心理念，培養復興學子成為「健康、有品、有愛、有學力」的世界公民。生命中每一階段的學習，都是孩子未來發展的養分，是無可取代與重來的。孩子們的學習與成長，需要家長們的支持、陪伴與參與。讓我們攜手同心共同引導孩子學習、成長與茁壯。

敬祝 闔家平安喜樂！

復興國中校長 陳文財 敬上

各處室工作報告

教務處

1. 12 年國教多元入學，114 年 05 月 17.18 日(星期六.日)教育會考。
2. 本學期第一次定期考為 113 年 10 月 08.09 日(星期二.三)，考一天半(下午班親會補假)。
3. 本學期第二次定期考為 113 年 11 月 27.28 日(星期三.四)，考一天半(下午正常上課)。
4. 本學期第三次定期考為 114 年 01 月 09.10 日(星期四.五)，考二天。
5. 三年段均常態編班，週一～週五 1～8 節(第8節課輔、自由參加)，各項課程在常態班實施。
6. 本土語一、二年級實施。
7. 三年級早修加強學科自主練習、紮根學力。
8. 配合雙語政策，推動學生英語多元學習，透過體驗獎勵，提昇英語學習成效。
9. 深化晨間閱讀，培養快樂閱讀習慣及閱讀素養。
10. 教務處電話：3310453 或 3310688 轉 101 或 102。

學務處

1. 事假事先請；因臨時有事、生病無法到校上課，請務必電話告知，並督促貴子女在返校上課三日內完成書面補請假程序，避免因曠課造成個人權益受損。如果到校後因事、病需要離校外，請家長親自到校接送，並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方能離校。有關學生請假規定詳見學生手冊或洽學務處詢問。
2. 請家長主動關心學生身體健康，上學前先量測體溫，如出現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耳溫 $\geq 38^{\circ}\text{C}$ ）或呼吸道症狀者，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確實落實「生病不上課、不入校」。
3. 「流感疫苗」及「新冠疫苗」的接種同意書將比照去年採線上簽名的方式，屆時會提供學校專屬QRCode或連結網址，請家長務必以中文正楷簽全名。流感疫苗注射時間為11月12日(二)；新冠疫苗(默德納JN1)注射時間為11月29日(五)。
4. 本校社團採多元發展，尤其課後社團（國樂、管樂、弦樂、舞蹈、直笛、合唱）常代表本校對外比賽，請家長鼓勵孩子參加課後社團。
5. 請家長留意孩子使用手機及上網的情況，尤其是網路上的發言要謹慎。另外提醒孩子進校園後手機一律關機。
6. 請家長上放學期間配合志工導護的引導。另外，督促孩子上、放學乘坐機車、騎單車須戴安全帽；單車應停放本校車庫，請勿停放校外，以免失竊；放學後若無課後輔導應儘速回家，勿在校外逗留。
7. 請家長協助清除家中及居家附近的積水容器，以防病媒蚊孳生；學校將定期噴藥消毒。若孩子出現發燒及頭痛、四肢酸痛、骨關節酸痛、肌肉痛、背痛、後眼窩痛、畏光、虛弱、全身倦怠等症狀，請務必就醫檢查。
8. 登革熱病毒血症期為發病日前1天及後5天(前1天+發病日+後5天，共計7天)，所以，學生若是登革熱確診，建議在家多休息。
9. 適逢50週年校慶，今年校慶活動預定113年11月6~8日(星期三、四、五)辦理。
10. 三年級戶外教學預定114年1月15~17日(星期三~五)辦理。

11. 目前的體適能檢測皆回歸於體育課時辦理。而自113學年開始原本1分鐘仰臥起坐改為仰臥捲腹。
12. 高中職免試升學的超額比序志工服務時數50小時即可滿分。本校提供學生「寒暑假校內服務學習」志工時數預估表如下：

年 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時 數 合 計
假 別	寒假	暑假	暑假	寒假	
預計時數	2	4	4	2	
有無學藝活動	無	有(4週)	有(4週)	有(2週)	
返校打掃次數	1	2	0	0	
					12 小時

總務處

1. 教室沒有分機，學生請假時請先聯絡導師，或 8 點後再打到學務處分機 206 請假。
2. 加強門禁及校園車輛管制，上課期間禁止一般車輛進入，人員進入須登記，請家長配合。
3. 請家長提醒貴子弟：「請勿在教室及走廊奔跑嬉戲，並隨時注意安全，以免造成本身與他人的危險」。
4. 關於本校飲水機水質說明：
 - (1) 每台飲水機之水源，都是逆滲透系統處理後供應的，不是直接接自來水，而逆滲透系統的濾心等耗材，則是每年暑假會定期更換。
 - (2) 每台飲水機都是煮沸至 100 度 C 後，才會供水、出水。
 - (3) 生局定期抽查檢測水質，皆符合標準，有檢測合格證明公文。
5. 本學期預定施作之工程：
 - (1) 廚房屋頂防漏工程。
 - (2) 敬業樓東邊(靠近復興國小)與樂群樓西邊(靠近合作社)之廁所更新工程，預計 9 月底開工，12 月完工，如有水泥打除、灌漿等較吵雜之工項，會盡量安排在假日施作。

輔導室

1. 感謝家長蒞臨班親會，班親會的目的乃增進教師與家長的溝通與合作，整合教育資源，提升班級經營。請家長到班級與導師座談。家長有任何意見，可利用溝通平台反應，學校將統一回覆問題。謝謝！
2. 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推展，協助學生自我認識及探索未來進路：
 - (3) 每位學生均有一本『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請家長配合貴子弟及學校老師共同填寫此手冊相關內容，協助孩子生涯發展。
 - (4) 學校規劃於學期間進行『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檢核，依據校內公布的檢核標準進行檢核，達一定檢核水準以上同學，均給予敘獎，以鼓勵同學落實自我認識及探索未來進路。
 - (5) 透過教育部(或教育局)規劃的志願模擬選填及輔導機制，協助同學適性就學。
 - (6) 發『國中生涯發展教育家長手冊』，提供親子生涯規劃參閱。

3. 輔導室設有專任輔導老師，請轉告孩子若有相關問題或成長過程心結難解，均可至輔導室尋求支援、協助。
4. 本校輔導室及校友會分別設置「朝露基金」、「校友會獎助學金」供學生申請，其目的在闡揚仁愛互助精神，推動善行實踐，救助急難，照顧家境困厄的學生及協助優秀孩子奮發向上。
5. 關於技藝教育課程部分：
 - (4) 三年級技藝教育課程，上課時間為星期一下午第 5~7 節課(段考及特殊活動時間除外)。學生若因故無法參加，仍須遵照學校規定請假，否則視為曠課。倘有缺曠課紀錄(公假除外)，將取消參加資格，無法領取技藝教育課程修習證書。
 - (5) 二年級有意願參加技藝教育課程的同學，本(113)學年學校端將透過相關的遴選輔導機制運作，規劃 114 學年度開班事宜。
6. 歡迎家長們加入校園志工行列，一起為教育服務奉獻，有興趣者可洽輔導室。本校志工團另開設校園志工暨社區家長「成長課程」，詳細時間與地點，可洽本校志工團(辦公室設輔導室內)，歡迎時間允許的家長踴躍參加，作為孩子典範。
7. 輔導室諮詢服務專線是：3310459 或 3310688 轉 501、502、503，家長或學生如有需要可善加利用。



113學年第一學期 班親會暨親職教育活動

家長報到

113年9月22日

3



流程
Schedule



台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
Tainan Municipal Fusing Junior High School

時 間	對象	項 目	主 持 人	地 點	備 註
08:10~08:30	家長	家 長 報 到	輔 導 室	復興館	分發活動手冊、引導家長入座
08:30~09:20		校 務 報 告	校 長		校務報告、各處室工作報告
09:20~10:00		多 元 學 習 宣 導 與 分 享	校 長	復興館	親子共讀推動說明~林偉微老師 畢業校友~成功案例分享 (1) 王羿祥(臺南一中) (2) 范育章(雲科大)
10:00~10:20			輔 導 室	復興館	執班級牌學生引導家長到教室
10:20~11:20		親 師 座 談	各班導師 專任教師	各 班 教 室	家長簽到、成立班親會、 親師溝通、填寫班親會紀錄
11:20~11:50		繳交會議紀錄	資料組長	輔 導 室	收繳會議紀錄、簽到表



校長致詞

陳文財校長



家長會長致詞

李建億會長





校務報告

- 陳文財 校長
- 教務主任 陳俊宏
- 學務主任 陳俊豪
- 總務主任 王嘉徹
- 輔導主任 林文彥

15

一、校務概況 (113第一學期)



學校基本資料

全國名校

社區肯定、跨區就讀

班級數 普通班104 · 特教3

學生數 3029位學生

教師編制 248位編制教師
16位職員工

招生狀況

- ▶ 社區肯定、跨區就讀
- ▶ 新生報到率 > 8成

一、校務概況 (113第一學期)

全國最大國中



2024全國國中人數排行榜

台南復興國中為全國唯一突破3千人的國中 連3年蟬聯第一

1 台南 復興國中	3026人	11 新竹 培英國中	2365人
2 新北 南山高中附中	2917人	12 新北 福和國中	2287人
3 新北 永和國中	2761人	12 桃園 內壢國中	2287人
4 新北 中山國中	2754人	14 桃園 大成國中	2252人
5 台中 明道高中附中	2727人	15 桃園 東興國中	2218人
6 新北 海山高中附中	2629人	16 台北 金華國中	2201人
7 高雄 五福國中	2554人	17 台北 中正國中	2154人
8 高雄 陽明國中	2551人	18 新北 丹鳳高中附中	2117人
9 台中 衛道高中附中	2457人	19 新竹 三民國中	2116人
10 台北 石牌國中	2382人	20 台南 後甲國中	2083人

教育部112學年度學校基本統計資訊



一、校務概況 (113第一學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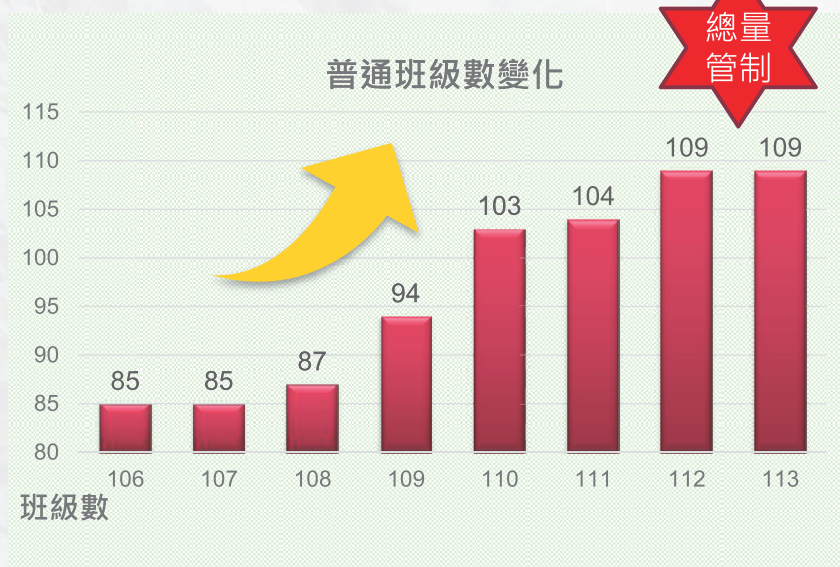
全人教育的目標



優質學園 典範復興

一、校務概況 (113第一學期)

近年來班級數變化——逆勢成長



不管制?
114?

一、校務概況 (113第一學期)

113學年的班級

114學年總量管制

總量管制：以教育局公告「臺南市國中小學校入學類型」為準
入學資格：依「臺南市立國民中小學新生分發入學要點」辦理

114學年度新生總量管制入學QA集

學校首頁最新消息<https://www.fhjh.tn.edu.tw>

二、教育理念

相信孩子的可能 創造孩子的無限可能



只有在愛的溫度裡
教育才能成功
——德國斯普朗格

教育是

- 生命與智慧的希望工程
- 生命影響生命的歷程

教育四維度

透過教育四維度，
創造孩子寬廣學習視野

三、學校發展特色

學校願景與發展主軸

特色 願景與特色

健康 有品 有愛 有學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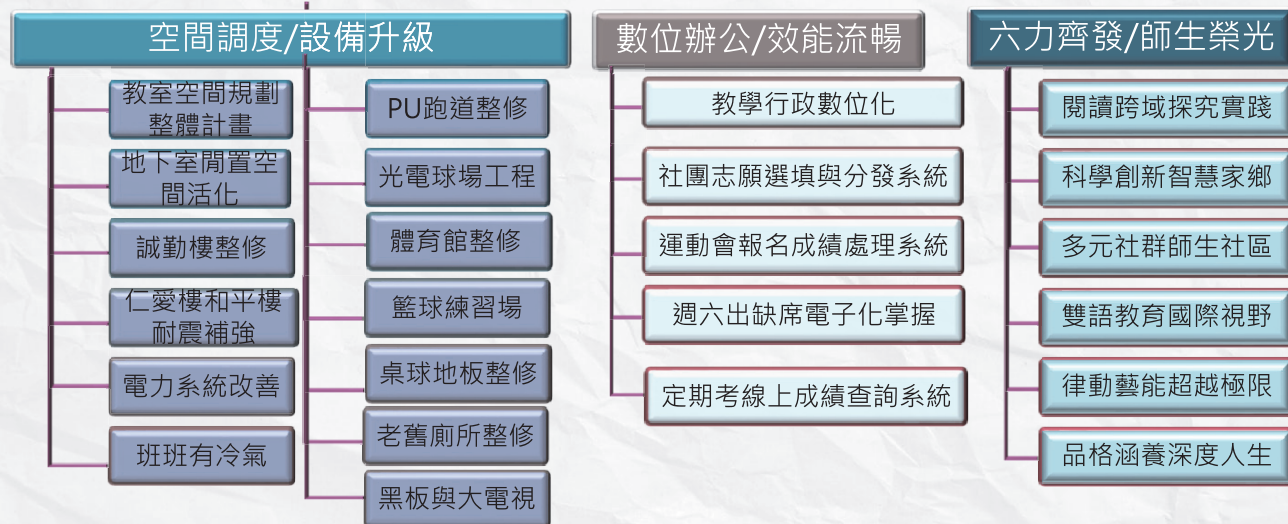


三、學校發展特色

學校願景與發展主軸

主軸 發展主軸與行動方案

復興國中三大發展主軸與行動方案



三、學校發展特色

學校願景與發展主軸

主軸 發展主軸與行動方案

復興國中三大發展主軸與行動方案

六力齊發師生榮光

品格涵養.深度人生

- 1.健康促進計畫
- 2.生涯發展
- 3.年終才藝快閃
- 4.三合一活動
- 5.各種節慶活動
- 6.友善校園計畫

律動藝能.超越極限

- 1.多元社團適性展能-全校100多個社團
- 2.七大校隊型藝術社團-年年獲獎
- 3.學生多元體育團隊
- 4.韻律體操.活動中心改善計畫

雙語教育.國際視野

- 1.雙語教育-課室英語
- 2.雙語教育-全英授課
- 3.英語週活動計畫
- 4.英語日-口說闖關
- 5.Postcard疫起傳
- 6.疫起國際視訊交流



閱讀跨域.探究實踐

- 1.圖推計畫
- 2.身教式閱讀計畫
- 3.讀報計畫
- 4.閱讀磐石
- 5.跨領域晨讀活動
- 6.復興鄉土情走讀

多元社群.師生社區

- 1.領域專業社群
- 2.教學卓越社群團隊
- 3.教師攜手計畫
- 4.復興文藝特派員
- 5.人工智慧教育社群
- 6.數位學習精進社群
- 7.志工終身奉獻社群
- 8.科技課程發展社群

科學創新.智慧家鄉

- 1.復興自造教育中心
- 2.人工智慧教育計畫
- 3.科學展覽培訓
- 4.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
- 5.SCRATCH.AI...等
- 6.科學科技營隊

三、學校發展特色

學校願景與發展主軸

主軸 學力為基 多元適性



四、績效與榮光

師生獲獎／團隊績效

典範 善的光芒 成眾人之美

教師教學典範

多元的舞台，成就每一位孩子，也要成就每一個老師



全國師鐸獎



實習績優獎



交通金安獎



南市師鐸獎



SUPER教師

- 中華民國111年師鐸獎 (劉嘉怡)
- 臺南市111學年技藝教育績優人員 (陳文財校長)
- 110學年度全國技藝教育績優人員 (郭秋梅)
- 109學年度台南市特殊教育優良教師 (王秀如)

- 交通部金安獎資深優良交通導護 (陳俊豪)
- 臺南市110年師鐸獎 (王秀如)
- 臺南市110年度SUPER教師獎 (黃吉楠)

四、績效與榮光

師生獲獎／團隊績效

典範 善的光芒 成眾人之美

111年教學卓越金質獎

111年 教育部教學卓越—金質獎

111年 臺南市推動教學卓越
拔尖亮點組—特優

112年 臺南市推動教學卓越
課程發展組—優等

臺南市推動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
—評審委員、輔導委員

外縣市推動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
—評審委員、輔導委員



四、績效與榮光

師生獲獎／團隊績效

典範 善的光芒 成眾人之美

洗米式領導.城鄉雙效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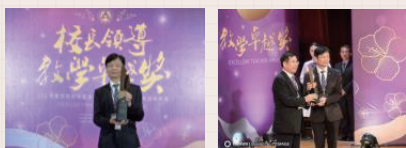
112年校長領導卓越獎

112年 教育部校長領導卓越獎

方案名稱

洗米式領導.城鄉雙效好
翻轉偏鄉官中 成就復興首大

112年臺南市校長領導卓越獎特優



四、績效與榮光

師生獲獎／團隊績效

典範 六力齊發 師生榮光

多元學習 適性發展

語文類

國語文競賽團體年前三

- 109.110.111 年全國語文競賽個人特優、優等
- 109.110.111 年臺南市語文競賽學校團體組第一名
- 109.110.111 年臺南市文藝賽個人組第一名、優選
- 109.110.111 年臺南市中國學生獨立研究競賽數學自然科學類團體第一名 / 人文科學類團體第一名
- 109.110.111 年臺南市市長盃語文競賽個人第一名、優選

科學科技類

科技實作競賽三連霸

- 109-111 年全國科學展覽團體第二名 / 佳作 / TDK 獎 / 鄉土獎 / 團隊獎
- 109-111 年教育部科技創意實作競賽資訊科技應用金牌 / 生活科技佳作
- 2022 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大會四等獎
- 109-111 年全國 PowerTech 青少年科技創作競賽優等 / 佳作
- 109-111 年臺南市科技教育創作競賽連三年第一名
- 109-111 年臺南市中小學 SCRATCH 程式設計競賽第二名 / 佳作
- 2022 年 IJVE 世界青少年發明展覽臺灣選拔賽銀牌

社群類

教師社群指導各項學生競賽

- 109-111 年臺南市數學競賽團體組第一名、第二名
- 109-111 年臺南市數學競賽個人組金、銀、銅牌、佳作
- 109-111 年臺灣區國中數學競賽 JHMC 團體三等獎
- 109-111 年地理知識競賽、技藝競賽、SCRATCH 程式設計競賽、環境知識競賽...年年獲獎

體育類

體育競賽常勝軍

- 2023 第 8 屆世界盃有氧體操錦標賽公開組第五 / 六名
- 109-111 年全國韻律體操 / 有氧體操錦標賽第一、二名
- 109-111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金、銀、銅牌
- 109-111 年各類游泳競賽獲獎超過 70 人次
- 109-111 年籃球、羽球、滑輪溜冰、跆拳道、高爾夫、自行車...等各類體育競賽獲獎無數

藝術類

七大藝術團隊全國大滿貫

- 109 學年度舞蹈、管樂、弦樂、國樂、合唱、口琴、直笛等七大藝術團隊全數進入全國賽，因疫情全列優等
- 109-111 學年舞蹈、弦樂、管樂、合唱全國比賽特優 NO.1
- 109-111 學年度全國、南市學生美術比賽個人第一名 / 第二名 / 佳作
- 109-111 臺南市魔法語花一頁書個人第一名 / 佳作
- 110 第二十屆文薈獎、全國身心障礙文藝獎個人第一名
- 109-111 年度全國學生音樂、舞蹈比賽個人賽優等

師生獲獎無數

國際賽14獎次108人次
全國賽102獎次數每年百人次
全市賽130獎次每年數百人次

四、績效與榮光

師生獲獎／團隊績效

典範 善的光芒 成眾人之美

教師教學獲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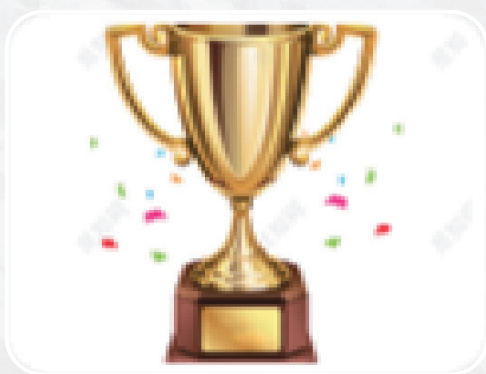
- 111年教育部教學卓越獎金質獎
- 111年臺南市教學卓越獎特優第一名
- 112年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優良指導教師(黃怡綸)
- 111年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優良指導教師(黃吉楠)
- 110學年度臺南市國中小英語課採全英語教學教案特優(黃改菁、黃琬庭)
- 109年臺南市海洋素養導向教育教案設計特優(游奇雅)
- 109年教育部全國多元文化教育優良教案甄選特優(劉嘉怡)
- 108年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實習輔導教師卓越獎(黃怡綸)



四、績效與榮光

師生獲獎／團隊績效

典範 六力齊發 大放異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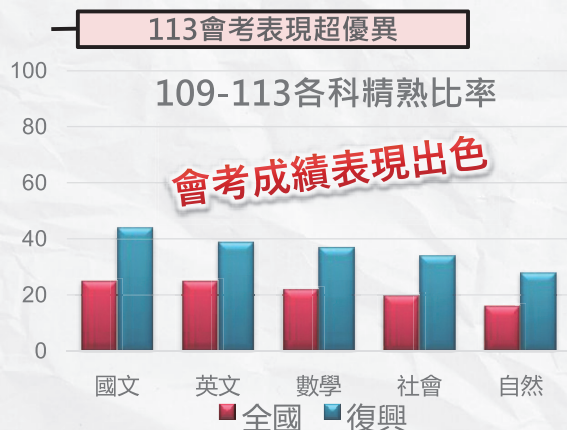
師生獲獎無數
得獎資訊請參考校網榮譽榜
<https://www.fhjh.tn.edu.tw/>

四、績效與榮光

會考表現／學力證明

升學 學力優異 扎根飛揚

會考成績大幅領先全國



各科精熟A比率為全國1.6-1.9倍

各科待加強C比率約低於4-8%

113 關鍵數字密碼

220

193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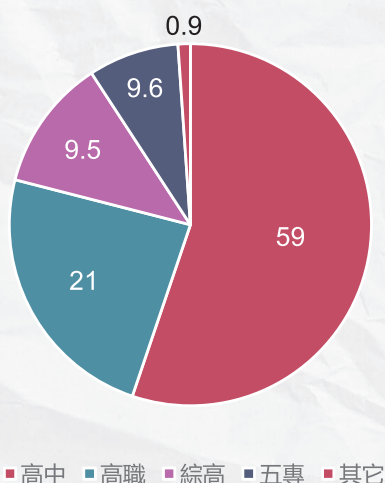
五成以上學生錄取第一二志願高中職

四、績效與榮光

升學進路／多元適性

升學 多元學習 適性發展

113年畢業生升學進路



高中：59%
綜高：9.5%
高職：21%
五專：9.6%
其它：0.9%

68.5%
30.6%

五. 112學年完成重大工程

(一)誠勤樓（音樂教室）耐震補強工程

(二)樂群樓西邊廁所（靠近復興國小）整修工程

(三)復興館天花板整修工程

(四)廚房蒸飯箱、洗桶機更新

(五) 3年級水泥黑板打除 更換大電視 全校水擦黑板

(六)全校燈具更新為LED燈具



六. 113學年第一學期重大活動

(一)臺南市語文.英語文.數學.科技.法律達人...學科競賽

(二)班親會9/22(日)

(三)11月學生各項音樂比賽、舞蹈比賽臺南市賽

(五)各次定期考日期—10/8-10/9 其他請參考學校行事曆

(六)校慶運動會活動—113/11/6-8 (三、四、五) 50週年擴大慶祝

(七)期末三合一活動(畢旅.露營.戶外教學)114/1/15-17

(八)114年教育會考—114/05/17-18

THANK YOU

113學年第一學期班親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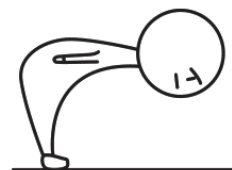
健康、有品、有愛、有學力

感謝家長們的聆聽與配合

陳文財 校長

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

Tainan Municipal Fusing Junior High School



谢谢你



113學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與專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重要日程表

教育部112年9月21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112155號函

月	日	星期	辦理事項
2月	19	一	1. 19日-26日：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報名 (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及高雄市除外) 2. 19日-3月1日：藝才班術科測驗報名
			：
	22	四	22日-3月6日：科學班報名

月	日	星期	辦理事項
3月	1	五	建教合作班報名開始日
			：
	7	四	7日-9日：國中教育會考報名
			：
	11	一	1. 進修部辦理非應屆畢業生免試入學開始日 2. 14日-15日：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報名
	16	六	科學班科學能力檢定

月	日	星期	辦理事項
4月	8	一	科學班報到
			：
	12	五	寄發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
	13	六	1. 13日：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 特殊教育能力評估 (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及高雄市除外) 2. 13日-14日：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術科測驗 3. 13日-15日：藝才班(音樂班、舞蹈班)術科測驗
	14	日	
	15	一	
			：
	20	六	20日-21日：藝才班(美術班、戲劇班)術科測驗
	21	日	
			：
5月	26	五	4月26日-5月3日：免試入學變更就學區申請
			：
	29	一	4月29日-5月1日：體育班、運動績優生(獨招學校)術科測驗報名

月	日	星期	辦理事項
5月	4	六	體育班、運動績優生(獨招學校)術科測驗
			：
	6	一	體育班、運動績優生(獨招學校)放榜
	7	二	7日-8日：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報名
			：
	16	四	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放榜
			：
	18	六	18日-19日：國中教育會考
	19	日	
	20	一	1. 各就學區辦理優先免試入學開始日 2.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術科測驗成績公告 3. 免試入學變更就學區審查結果通知截止日 4. 20日-24日：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
6月			：
	23	四	1. 23日-24日：技優甄審入學報名
	24	五	2. 23日-24日：實用技能學程報名
			：
	30	四	5月30日-6月7日：各校直升入學報名

※備註：
1. 有關國中教育會考、高級中等學校、五專各入學管道詳細日程(包括註明截止日者)，以各區各入學管道招生簡章內容為準，請詳閱簡章。
2. 有關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及高雄市等5市辦理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入學管道詳細日程，以公告之招生簡章為準。

月	日	星期	辦理事項
3月	3	一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結果公告 (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及高雄市除外)
			：
	7	五	1. 寄發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通知單並開放網路查詢 2. 7日-13日：藝才班分發報名
4月			：
	14	五	1. 各校直升入學放榜截止日 2. 技優甄審入學放榜 3.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放榜 4.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放榜 5. 實用技能學程放榜
			：
	16	日	運動績優生甄試術科檢定
			：
	17	一	1. 技優甄審入學報到 2. 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報到 3.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報到 4. 實用技能學程報到
			：
	18	二	1. 各校直升入學報到截止日(含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2. 技優甄審入學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3. 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4. 各就學區優先免試入學放榜、報到截止日(含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5.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及遞補截止日 6. 實用技能學程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7.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到截止日(含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9	三	19日-21日：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學科測驗報名
	20	四	20日-30日：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
5月	21	五	各就學區免試入學公告實際招生名額、開放個人序位查詢及志願選填
			：
	23	日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學科測驗
			：
	24	一	1.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開放網路查詢學科測驗分數 2. 24日-28日：藝才班志願選填
			：
	27	四	各就學區個人序位查詢、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志願選填截止日
			：
	30	日	各就學區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報名截止日
			：

月	日	星期	辦理事項
6月	2	一	各就學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報名截止日
			：
	9	二	1. 各就學區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放榜 2. 藝才班(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戲劇班及獨招學校)分發放榜
7月	10	三	1. 藝才班(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戲劇班及獨招學校)報到 2.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3.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續招學校簡章公告截止日
	11	四	1. 各就學區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報到 2. 體育班、運動績優生(甄審、甄試及獨招學校)報到 3. 建教合作班報到截止日 4. 藝才班(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戲劇班及獨招學校)辦理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
	15	一	1. 各就學區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辦理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2.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辦理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3. 體育班、運動績優生(甄審、甄試及獨招學校)辦理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
8月	30	二	各就學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續招學校簡章公告截止日

臺南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114 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適用)

比序項目		積分換算					最高分數	備註
1. 志願序	志願序	第1志願 序學校 <u>12分</u>	第2志願 序學校 <u>11分</u>	第3志願 序學校 <u>10分</u>	第4志願 序學校 <u>9分</u>	第5志願 序學校 <u>8分</u>	12 分	學生參考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之生涯發展貴畫書，選填志願。 1. 每一志願序至多可選填 3 校為一群組，其志願序積分相同。 2. 同一志願序如有多科別，選填時視為同一志願序，其志願序積分相同。 3. 同一所學校第 2 次選填，視為不同志願序。 4. 第 6 志願序後(含第 6 志願)志願選填以單科為單位，以 <u>7 分</u> 計。
2.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成績 (10 分)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至八名	最高採計 50 分	1. 限國中階段(七上至九上五學期)獲得之成績始採計。 2. 競賽項目：科學展覽、各學科能力競賽、語文類競賽、藝能類競賽、運動類競賽；同一性質或同一項目之競賽，僅擇優計分一次；團體賽分數折半。 競賽項目最高 10 分。 3. 獎勵紀錄：嘉獎/警告每支 0.5 分；小功/小過每支 1.5 分；大功/大過每支 4.5 分。 獎勵紀錄最高採計 15 分。 4. 服務學習最高採計 15 分。 5. 社團參與最高採計 15 分。 6. 體適能：照顧弱者，不適檢測者，基本分 6 分。 體適能最高採計 10 分。 7. 語言認證：國中學生於報名該學年度免試入學，其提出之認證資料如非國中教育階段取得者，亦予採計 5 分。
		國際	10 分	9 分	8 分	7 分		
		全國	7 分	6 分	5 分	4 分		
		縣市	4 分	3 分	2 分	1 分		
	獎勵紀錄 (15 分)	功過相抵為正數，得基本分3分。相抵後，記嘉獎24支，可得 滿分15分 。						
	服務學習 (15分)	每小時0.3分，50小時，可得 滿分15分 。						
	社團參與 (15分)	每學期參與社團16小時(節)，可得3分。一上至三上共5學期，可得 滿分15分 。 (109學年度第2學期、參與社團10小時即可採計)						
	體適能 (10 分)	最高可得 10 分						
語言認證 (5 分)	「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語」獲基礎級以上者均採計5分；「英語」採計標準參照CEF架構相當A2級以上者， 採計5分 。							
3. 就近入學		符合 10 分		不符合 0 分			10 分	後壁高中、白河商工兩校非東區就近入學。
4. 國中教育會考		會考分數五科加上寫作測驗總積分為 36 分，每一科 A++(7 分)、A+(6 分)、A(5 分)、B++(4 分)、B+(3 分)、B(2 分)、C(1 分)。寫作測驗 6 級分 1 分、5 級分 0.8 分、4 級分 0.6 分、3 級分 0.4 分、2 級分 0.2 分、1 級分 0.1 分、0 級分 0 分。					36 分	
參考總積分							108 分	

同分比序之順序：

順序 1	順序 2	順序 3	順序 4	順序 5	順序 6
總積分	志願序	多元學習表現 總積分	國中教育會考 總積分	會考加註標示 (含總標示及 國、英、數、自、 社分科標示)	志願序內之學 校序及科別序

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

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 「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原則

中華民國101年9月17日南市教中(一)字第1010779295號函訂定發布

中華民國102年11月12日南市教課(一)字第1020985817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103年11月12日南市教課(一)字第1031053850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104年9月14日南市教課(一)字第1040910939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105年12月22日南市教課(一)字第1051320348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108年10月24日南市教課(一)字第1081051094號函修訂發布

中華民國110年11月1日南市教課(一)字第1101317399號函修訂發布

壹、依據

教育部105年8月3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50091890號令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訂定應遵行事項」。

貳、目的

為因應「多元學習表現」列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建立公平計分機制，維護學生入學權益，特訂定本原則。

參、理念

貫徹以學生主體、落實國民教育法第1條及第13條之精神，以扶助弱勢、均衡學習、發展學生多元能力及確保學生學力品質為理念。

肆、注意事項

- 一、本原則逐年檢討並審酌情況修正之。
- 二、有關「多元學習表現」中競賽成績、獎勵紀錄、社團參與、服務學習及語言認證等項之計分，不得因同一事由重複採計加分。
- 三、多元學習表現分數採計七上、七下、八上、八下、九上五學期，採計期間自七上開學日起，至九下開學前一日止。

伍、「競賽項目」採計原則

- 一、比序項目：限國中階段(自七上開學日起，至九下開學前一日止)參加下列競賽獲獎者，始得採計。競賽項目之認定、性質與採計：
 - (一)項目：科學展覽、各學科能力競賽、語文類競賽、藝能類競賽、運動類競賽等；其他競賽由本市教育局考量學生多元能力，及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

展與群科屬性等原則規劃並公布之。

(二) 性質：

1. 國際性：指經中央機關薦送或認可之國際性競賽。
2. 全國性：指中央機關主辦或認可之全國性競賽。
3. 區域性：指由中央機關主辦之分區賽，或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聯合辦理之跨縣市競賽。
4. 縣市性：指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主辦之競賽。

(三) 採計：

1. 除國際發明展外，前述國際性及全國性競賽項目以教育部公布之參考項目，始予採計。
2. 區域性及縣市性競賽以各區公布之參考項目，且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主辦之競賽，始予採計。

二、計分原則：

- (一) 區域性競賽比照縣市性競賽計分。
- (二) 個人賽與團體賽人數定義原則上依各競賽辦法(或規定)辦理，如該競賽辦法未定義，則2人以上(含)之競賽即為團體賽；團體賽積分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 (三) 國中在學期間同一性質或同一項目之競賽僅擇優計分一次。
- (四) 特優比照第1名；優等比照第2名；甲等比照第3名。如僅錄取前3名，則佳作或入選比照第4名。

陸、「獎勵紀錄」項目採計原則

一、依國民教育法第二十條之一第一項規定訂定學生獎懲規定，有關獎懲之實施、類別與計分原則如下：

- (一) 學校為處理學生獎懲事項，應設學生獎懲委員會。
- (二) 依規定應予學生記大功、記大過以上之獎懲案件，或獎懲案由、程度不甚明確者，應經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通過，始得施予獎懲；其審議應秉持公平、公正原則進行。另未經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之獎懲案件，仍應循行政程序完成核定。
- (三) 學校對於學生獎懲委員會之組織、運作方式、獎懲標準、功過相抵、銷過措施、學生申訴等，應訂定合理可行之規定，並報本市教育局備查。

(四) 針對學生進行大過以上之懲罰，應依案件性質，讓學生有陳述意見或說明之機會。學生獎懲委員會做成相關懲罰決定後，當事人如有異議，得提出申訴，申訴之相關流程及規定由各校定之，並報本市教育局備查。

(五) 獎懲類別：

1. 獎勵：包括大功、小功及嘉獎三類。
2. 懲罰：包括大過、小過及警告三類。

(六) 獎懲之計分(功過可相抵)：

1. 獎勵：大功每次加4.5分，小功每次加1.5分，嘉獎每次加0.5分。
2. 懲罰：大過每次扣4.5分，小過每次扣1.5分，警告每次扣0.5分。
3. 國中階段(自七上開學日起，至九下開學前一日止)功過相抵後，無懲處紀錄者給予基本分3分，相抵後仍有懲處紀錄者給予0分。

二、 學生獎懲表現之計分，以落實教師正向輔導管教、引導學生健全成長及積極改過遷善為目標。

三、 各校應檢討現行校規之合理性，違反相關法規或不合時宜者，應予以修正。

柒、「社團參與」項目採計原則

一、 社團定義及類型：

- (一) 定義：指國中期間(自七上開學日起，至九下開學前一日止)參與由學校於課程內或課後(含假日及寒暑假)實施團體性、系統性之活動課程或校隊，由合格教師或具備專長者擔任指導，且需定期訓練或研習之學習團體。
- (二) 類型：包括學藝性社團(如語文類、科學類)、才藝性社團(如音樂類、表演團隊類、視覺藝術類)、體育性社團(如球類、田徑類)等。

二、 計分原則：參加學校於課程內或課後(含假日及寒暑假)實施之社團，每學期滿16小時(節)以上，並經教師評核通過者計3分。

捌、「服務學習」項目採計原則

- 一、 各校應提供足量的服務學習時數，並公告周知，讓每個學生都有公平參與之機會。
- 二、 學生進行團體服務學習時，學校應有專人指導，以就近照顧；若學生進行個人性之服務學習活動，學校應評估其安全性。

三、發證及認證單位

(一) 校內服務

由學校依據本區統一之服務學習規範，規劃校內服務學習課程或活動，並發給服務學習證明。

(二) 校外服務

1. 依據本市公告「臺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校外服務學習機構一覽表」之機構，始得採計。
2. 未列於「臺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校外服務學習機構 一覽表」之校外服務機關(構)、法人、經政府立案之人民團體，經學校列入所擬具之「〇〇國民中學校外服務學習機構一覽表」後，留校備查始可採計。
3. 校外服務學習須於事前由學生經家長同意後，向學校申請登記參加後，始得採計。未經申請之校外服務學習不予採計。

四、計分原則：採計國中在學階段(自七上開學日起，至九下開學前一日止)服務時數，每小時以 0.3 分計。

玖、「體適能」項目採計原則

一、體適能檢測項目：

- (一) 肌耐力：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
- (二) 柔軟度：坐姿體前彎。
- (三) 瞬發力：立定跳遠。
- (四) 心肺耐力：跑走。
 1. 女生：800 公尺。
 2. 男生：1600 公尺。

二、門檻標準：

體適能檢測成績參照教育部民國 101 年公布之體適能常模，依不同性別及年齡，各單項檢測成績門檻標準如下：

項目	男生				女生			
	13 歲	14 歲	15 歲	16 歲	13 歲	14 歲	15 歲	16 歲
肌耐力：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次)	29	30	32	33	23	22	22	23
柔軟度：坐姿體前彎(公分)	18	18	18	18	24	23	25	24
瞬發力：立定跳遠(公分)	148	165	175	180	120	122	125	127
心肺耐力：800(女)/1600(男)公尺 跑走(秒)	676	659	619	578	316	323	320	311

三、計分原則：

(一) 檢測成績以門檻方式計分：以個人完成四項檢測為原則，經醫院、學校或體適能檢測站認定無法完成檢測者得擇項檢測，按照計分標準予以計分。

(二) 計分標準：

1. 同一次檢測四項均無(或僅一項)達門檻者，得 4 分。
2. 同一次檢測任二項檢測成績達門檻者，得 6 分。
3. 同一次檢測任二項檢測成績達百分等級 50 以上者，得 8 分。
4. 同一次檢測任二項檢測成績達百分等級 75 以上者，得 9 分。
5. 同一次檢測任二項檢測成績達百分等級 85 以上者，得 10 分。

(三) 身心障礙學生、重大傷病及體弱學生之計分：

持有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之證明，或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者，或持有公立醫院證明為重大傷病、體弱學生，考量學生身心發展差異及就學權益，以 6 分計。

(四) 其他：由學生說明原因，經學校組成專責小組認定確屬不宜檢測之學生，以 6 分計。

四、成績證明：採學校依教育部體適能檢測標準檢測之證明或至合格體適能檢測站檢測之證明，其同學年度之檢測成績擇一採計，檢測成績依教育部體適能網站所記載之成績為準。

五、採計期限：擇優採計國中在學期間(七上開學日起，至九下開學前一日止)之檢測成績。

六、 附則：

(一) 體適能檢測之年齡計算方式，以 7 個月為界，檢測年月與出生年月相減，所得月分達 7 個月以上，則進升一歲。

舉例如下：

1. 民國 88 年 3 月出生，於民國 101 年 10 月進行檢測，年齡計算為
 $101(\text{年})-88(\text{年})=13$ ； $10(\text{月})-3(\text{月})=7$ ，因達 7 個月，故進升 1 歲，其年齡為 14 歲。

2. 民國 88 年 5 月出生，於民國 101 年 10 月進行檢測，年齡計算為
 $101(\text{年})-88(\text{年})=13$ ； $10(\text{月})-5(\text{月})=5$ ，因未達 7 個月，故其年齡為 13 歲。

(二) 受測學生超過 16 歲者，以 16 歲之門檻標準計分。

拾、語言認證項目

一、語言認證原則採計「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以及「英語」以國中學生能報考，且符合英語聽、讀、說、寫能力檢測工具之檢定為主。

二、閩南語採計標準參照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及臺灣語文測驗中心「全民臺語認證」訂定之；客語採計標準參照客家委員會「客語能力認證」訂定之。

三、英語採計標準參照 CEF (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Learning, teaching, assessment，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 架構訂定之。

四、採計語言認證項目之目的係為鼓勵學生自我精進，並增加得分機會，爰為收鼓勵之效，「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獲基礎級以上者均採計 5 分；「英語」採計標準參照 CEF 架構相當 A2 級以上者，採計 5 分。

五、國中學生於報名該學年度免試入學，其提出之認證資料如非國中教育階段取得者，亦予採計 5 分。

六、臺南市語言認證項目參考列表如附表 1、CEF 表如附表 2。

七、有關本項目之採計，由當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依實際所報資料審核之。

拾壹、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採計原則

- 一、 競賽之計分，由設籍學校適時提供相關資訊，學生得依競賽主辦單位之規定，選擇報名參加，比照競賽項目採計原則辦理。
- 二、 獎勵紀錄之計分，應由學生設籍之學校就其表現給予相同之計分機會及標準，並提供學生及家長充分之資訊，比照「獎勵紀錄」項目採計原則辦理。
- 三、 社團採計原則：於國中期間參加學籍所屬學校或實驗教育機構所辦理之課程內或課後（含假日及寒暑假）社團活動，比照「社團參與」項目採計原則辦理。
- 四、 服務學習採計原則：於國中期間參加學籍所屬學校或實驗教育機構所辦理之服務學習課程或課後（含假日及寒暑假）服務學習活動，比照「服務學習」項目採計原則辦理。
- 五、 體適能採計，應自行選擇體適能檢測站檢測計分，比照「體適能」項目採計原則辦理。
- 六、 語言認證採計，比照「語言認證」項目採計原則辦理。

臺南區免試入學比序項目語言認證採計說明

語言認證採計原則：

- 一、語言認證原則採計「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以及「英語」，認證項目以表列採計內容為主。
- 二、採計語言認證項目之目的係為鼓勵學生自我精進，並增加機會，爰為收鼓勵之效，「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獲基礎級以上者均採計 5 分；「英語」採計標準參照 CEF 架構相當 A2 級以上者，採計 5 分。
- 三、國中學生於報名該學年度免試入學，其提出之認證資料如非國中教育階段取得者，亦予採計 5 分。

附表、語言認證採計一覽

認證工具	採計級別	測驗方式	說明	主辦單位
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基礎級、初級、中級、中高級、高級、專業級	聽力、閱讀、口語、書寫	依據「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作業要點」辦理	教育部
中小學生臺語認證	A1 級（基礎級）、A2 級（初級）	聽力、閱讀	依據教育部委託國立成功大學辦理「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試題研發計畫」辦理	國立成功大學文學院臺灣語文測驗中心
全民臺語認證（專業版）	基礎、初級、中級、中高級、高級、專業級	聽力、閱讀、口語、書寫	依據教育部委託國立成功大學辦理「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試題研發計畫」辦理	國立成功大學文學院臺灣語文測驗中心
客語能力認證考試	分四縣、海陸、大埔、饒平、韶安五個腔，分級為初級、中級、中高級三級	初級：聽力、閱讀、口語。 中級以上：聽力、閱讀、口語、書寫	依據「客家委員會推行客語能力認證作業要點」辦理	客家委員會

認證工具	採計級別	測驗方式	說明	主辦單位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	初級、中級、中高級、高級、優級	初級、中級：口說、聽力中高級以上：中級：口說、聽力、閱讀、寫作	依據「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辦法」	原住民族委員會
全民英檢 (GEPT)	初級、中級、中高級、高級、優級	初級初試：聽力、閱讀 初級複試：口說、寫作	參考 CEF 架構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辦理
托福測驗 (TOEFL) TOEFL	Junior	聽力、閱讀、文法	參考 CEF 架構	美國教育測驗服務社辦理
托福測驗 (TOEFL) ITP(紙筆測驗)	ITP(紙筆測驗)	聽力、閱讀、文法	參考 CEF 架構	美國教育測驗服務社辦理
托福測驗 (TOEFL) iBT(網路測驗)	iBT(網路測驗)	聽力、閱讀、口說、寫作	參考 CEF 架構	美國教育測驗服務社辦理
托福測驗 (TOEFL)	參與以上托福測驗檢定項目惟未參加口說及寫作測驗但達相當 CEF A2級者，採計分數。			
多益測驗	TOEIC test	聽力、閱讀	參考 CEF 架構	美國教育測驗服務社辦理。
	TOEIC Speaking & Writing	口說、寫作	參考 CEF 架構	美國教育測驗服務社辦理。

	TOEIC Bridge	聽力、閱讀	參考 CEF 架構	美國教育測驗服務社辦理。
	1. 參與以上檢定項目惟未同時取得口說、寫作、聽力及閱讀測驗且達相當 CEFR A2 級者，採計分數。 2. TOEIC test 與 TOEIC Bridge 同時達採計標準者，採計分數。 3. TOEIC test 與 TOEIC Speaking & Writing 或 TOEIC Bridge 與 TOEIC Speaking & Writing 同時達採計標準者，採計分數。			
劍橋國際英語認證 (Cambridge Main Suite)	Cambridge Key English Test(KET)	閱讀、寫作、聽力、口說	參考 CEF 架構	英國劍橋大學語言測評考試院
	Cambridge KET for Schools	閱讀、寫作、聽力、口說	參考 CEF 架構	英國劍橋大學語言測評考試院
	取得劍橋國際英語認證 KET 以上等級者(如 PET、FCE、CAE、CPE)，採計分數。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英語測驗	筆試(聽力、文法、字彙與閱讀)	筆參考 CEF 架構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英語測驗	口試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外語能力測驗(FLPT)只採計英語測驗成績，其他語種成績不採計分數。			
雅思國際英語測驗 (IELTS)		聽力、閱讀	參考 CEF 架構	IELTS 雅思官方考試中心
		口說、寫作	參考 CEF 架構	IELTS 雅思官方考試中心
		聽力、閱讀、口說、寫作	參考 CEF 架構	IELTS 雅思官方考試中心

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英語檢測陞任評分計分標準對照表

劍橋大學 國際商務 英語能力 測驗 (BULATS)	劍橋大學 英語能力 測驗 (FLPT)	全民英 檢 (GET)	CEFR 語言 能力參考 指標	公務人 員陞任 評分計 分標準	托福 (TOEFL)		傳統多 益測驗 (TOEIC)	新版多益測 驗(TOEIC)		大專校院英 語能力測驗 (CSEPT)		IELTS	全民網路 英檢 (NETPAW)	全球英 檢 (GET)
					紙筆 型態	電腦 型態		聽力 測驗	閱讀 測驗	第一 級	第二 級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Key English Test (KET)	150	S-1+	A2(基礎級) Waystage	1 分	390 以上	90 以上	350 以 上	110 以 上	115 以上	170	--	3 以上	初級	A2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	195	S-2	B1(進階級) Threshold	2 分	457 以上	137 以上	550 以 上	275 以 上	275 以上	230	240	4 以上	中級	B1
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 (FCE)	240	S-2+	B2(高階級) Vantage	4 分	527 以上	197 以上	750 以 上	400 以 上	385 以上	--	330	5.5 以上	中高級	B2
Certificate in Advanced English (CAE)	315	S-3 以上	C1(流利級)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	4 分	560 以上	220 以上	880 以 上	490 以 上	455 以上	--	--	6.5 以上	高級	C1
Certificate of Proficiency in English (CPE)	--	--	C2(精通級) Mastery	4 分	630 以上	267 以上	950 以 上	--	--	--	--	7.5 以上	專業級	C2

附註：

一、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6 日臺南市政府府人力字第 1070475123C 號函修正發布。

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學生領域成績評量作業要點

103.10.20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8.2 課發會會議修正通過
108.9.26 課發會會議修正通過
109.7.8 課發會會議修正通過
110.7.2 課發會會議修正通過
111.6.30 課發會會議修正通過
112.6.30 課發會會議修正通過
113.5.24 課發會會議修正通過

※一般生

第一條 本作業要點依臺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第十八條訂定之。

第二條 學生領域成績評量視學生身心發展及個別差異，應依紙筆測驗最小化之原則採取下列方式辦理：

- 一、紙筆測驗及表單：依重要知識與概念性目標，及學習興趣、動機與態度等情意目標，採用學習單、習作作業、紙筆測驗、問卷、檢核表、評定量表等方式。
- 二、實作評量：依問題解決、技能、參與實踐及言行表現性目標，採書面報告、口頭報告、口語溝通、實際操作、作品製作、展演、行為觀察等方式。
- 三、檔案評量：依學習目標，指導學生本於目的導向系統彙整或組織表單、測驗、表現評量等資料及相關紀錄，以製成檔案，展現其學習歷程及成果。

特殊教育學生之成績評量方式，應經特推會調整之。

第三條 學生領域成績分為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二種，各占該學習領域百分之五十；定期評量中紙筆測驗每學期三次，但三年級第二學期為二次。平時評量中紙筆測驗之次數應符合最小化之原則。

第四條 學生領域成績評量登錄分為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二種。

（一）平時評量：採紙筆測驗、多元評量、學習態度三項合計。

（二）定期評量：採紙筆測驗及多元評量兩項合計。

各細項所佔比例由領域會議訂定並公告家長周知(如附件)。

第五條 學生領域成績評量之評量由授課教師評量，且於學期結束後繳交電子檔給教務處，原稿保留三年備查。

第六條 定期紙筆評量，應有命題及審題老師，前兩項人員應主動遵守迴避原則。

第七條 本要點未規定事項，依臺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辦理。

第八條 各學期累計成績未達畢業門檻之4個領域及格的同學，由教務處以書面通知家長，並請家長務必督促子弟之課業學習狀況，如有意願也可參加校內

的補救教學課程，教務處主動通知各相關任課教師積極了解並輔導學生在課業學習成效上之提昇。

第九條 各學期累計成績未達畢業門檻之 4 個領域及格的同學實施補考方式：

- 一. 補考實施對象：前一學期領域及格數未超過 4 個領域之學生。
- 二. 實施方式：紙筆測驗或其他多元評量方式。
- 三. 補考科目：依學生未能及格的領域中選擇一領域(或全部)補考。
- 四. 補考時間：每學期開學前一週，由教務處集中實施補考。
- 五. 命題範圍：前一學期該領域課程。
- 六. 命題教師：由任教班級學生(補考學生)人數佔多數者之教師(或採題庫方式)。
- 七. 成績補登方式：補考成績(或多元評量方式)及格者該領域總分前一學期改以 60 分計算並由教務處註冊組直接進入成績系統內修改，但修改成績的領域數以達到畢業最低門檻數為限。
- 八. 補考領域科目：八大領域科目。
- 九. 彈性作法：補考的學生可以自由選定要補考的科目(較有可能及格的領域)。

第十條 本作業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自發布日施行。

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領域學習課程」成績評量方式

領域	課程	定期評量 50%		平時評量 50%			備註
		紙筆測驗	多元評量	紙筆	多元評量	學習態度	
語文	國文	三次定期考(70%)	(30%)	紙筆測驗(50%)	實作(30%)	學習態度(20%)	1. 平時評量組距誤差 5% 2. 50 以下應有紀錄 3.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英語	三次定期考(70%)	(30%)	平時測驗(40%)	實作(40%)	學習態度(20%)	1. 平時評量組距誤差 5% 2. 50 以下應有紀錄 3.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本土語	紙筆測驗(1 次)	報告(2 次)	以 85 分加減分 加分(互動、服務、參加本土語言活動、學習單表現良好) 減分(未帶用品、遲到、秩序、不專注、破壞)			1.平時評量 60 以下應有紀錄 2.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數學	數學	三次定期考(60%)	(40%)	紙筆測驗(40%)	實作(40%)	學習態度(20%)	1. 平時評量組距誤差 5% 2. 50 以下應有紀錄 3.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社會	歷史	三次定期考(60%)	(40%)	紙筆測驗(40%)	實作(40%)	學習態度(20%)	1. 平時評量 60-100 分 2. 60 以下應特別說明 3.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地理	三次定期考(60%)	(40%)	紙筆測驗(50%)	實作(40%)	學習態度(10%)	1. 平時評量 60-100 分，60 以下應有紀錄 2.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公民	三次定期考(60%)	(40%)	紙筆測驗(40%)	實作(40%)	學習態度(20%)	1. 平時評量 60-100 分，60 以下應有紀錄 2.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自然科學	自然科學	三次定期考(70%)	(30%)	紙筆測驗(40%)	實作(40%)	學習態度(20%)	1. 平時評量 50 以下應有紀錄 2.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健康與體育	健康	紙筆測驗(1 次)	報告(2 次)	以 80 分為加減分 以作業、實作、學習態度、課本及出席率為依據			1. 最低 50 2.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體育		術科統一測驗	學習單(10%)	實作(60%)	態度、參與度、服裝(30%)	1. 平時評量 70 以下應有紀錄 2.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藝術	美術		作品成績(3 次)	秩序、學習態度、表達、整潔等 出席狀況、用具準備、準時(上課及交作業)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音樂	紙筆測驗(1 次)	歌唱直笛	以85分加減分 加分(互動、服務、參加藝文活動、學習單表現良好、才藝表演) 減分(未帶用品、遲到、秩序、不專注、破壞)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表演	學習單、紙筆測驗(1 次)	呈現、報告	以 80 分加減分 加分:互動、服務、參加藝文活動、競賽表現、才藝表演。 減分:未帶用具、遲到、秩序、不專注、破壞。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綜合活動	輔導	檔案評量	主題學習單	以 80 分加減分 以出席率、教材準備、個人參與、上課秩序、團隊表現、作業繳交、公共服務七項為評分			1. 60 以下應有紀錄 2.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家政	學習單	主題作				

	童軍		品、實作	依據。	
科技	資訊科技		主題作品 實作成績 (3 次)	以 85 分加減分; 加分(互動、服務、學習單元表現良好);減分 (未帶用品、遲到、秩序、不專注、破壞)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生活科技		主題作品 實作成績 (3 次)	以 85 分加減分; 加分(互動、服務、學習單元表現良好);減分 (未帶用品、遲到、秩序、不專注、破壞)	規劃每位學生上台發表

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成績評量方式

領域	課程	定期評量 50%	平時評量 50%	備註
彈性課程	文翼復興	學習單、分組合作表現、口語表達能力、簡報能力	學習單、分組合作表現、口語表達能力、簡報能力	
	英會探檢	學習單、分組合作表現、口語表達能力、口頭報告能力	學習單、分組合作表現、口語表達能力、口頭報告能力	
	科創復興 (2、3 年級)	學習單、分組合作表現、口語表達能力、簡報能力	學習單、分組合作表現、口語表達能力、簡報能力	
	航向全球 (3 年級)	作業(學習單)評量: 60% 多元評量(口頭發表, 小組報告): 30% 學習態度: 10%	作業(學習單)評量: 60% 多元評量(口頭發表, 小組報告): 30% 學習態度: 10%	
	關鍵時事 (3 年級)	紙筆評量: 30% 多元評量(口頭發表, 小組報告): 60% 學習態度: 10%	紙筆評量: 30% 多元評量(口頭發表, 小組報告): 60% 學習態度: 10%	
	班級輔導	會議討論紀錄、分組合作表現、口語表達能力、口頭報告能力	會議討論紀錄、分組合作表現、口語表達能力、口頭報告能力	
	多元社團	依社團性質採多元評量	依社團性質採多元評量	

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特殊需求學生成績評量實施方式

本校特殊需求學生成績評量，依據「臺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第五條第二項(中華民國108年12月24日修正,南市教課(一)字第1081488346號函發布)之規定辦理，並參考下列方式實施：

一、實施對象：就讀普通班特殊需求學生，係指部分時間或全部時間就讀普通班，且符合下列要件之一者：

- (一) 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核定者。
- (二)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
- (三) 經學校特教推行委員會評估有接受特殊教育需要者。

二、評量原則：特殊需求學生教學及考察應以個別化為原則，彈性規劃適性學習目標，並配合其身心發展。

三、評量方式與標準：

由任課老師設計其學習目標、課程與成績評量方式。學生若因個別差異需彈性規劃調整者，得與資源班老師討論，經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訂定之。

- (一) 無須彈性規劃學習目標者，比照本校學生成績評量要點辦理。
- (二) 彈性規劃學習目標者，參考下列方式辦理：

1. 任課老師依據特殊需求學生個別程度及需求，可會同導師、資源班教師，及相關行政人員，擬定其學習目標與評量方式。
2. 擬定之學習目標與評量方式應註明於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內。
3. 評量方式多元化，衡酌學生之學習優勢管道，彈性調整其評量方式，並得延長考試時間。必要時得向本校身心障礙資源班提出校內考試需求申請，提供相關輔具，或調整測驗情境。
4. 學生在資源班如有平時評量結果，得做為學生原班該科平時成績（外加課程與原課程之平時成績依授課節數平均計算）。
5. 如需登錄資源班考查成績時，應在學籍紀錄簿上註明為資源班考查成績。

※ 段考 成績計算請採「**全採原則**」：

* 適用對象：就讀本校資源班之身障學生

* 適用科目：指抽離到資源班上課之部份需求領域

※ 平時考 成績計算請採「**比例原則**」或「**全採原則**」：

* 適用對象：就讀本校資源班之特殊需求學生

* 適用科目：指抽離到資源班上課之科目

- (1) 若該科**僅部分節數抽離**到資源班上課，採比例原則，以下列方式計算：

$$\frac{\text{資源班節數}}{\text{總節數}} \times \text{資源班成績} + \frac{\text{普通班節數}}{\text{總節數}} \times \text{普通班成績}$$

- (2) 若該科**全部節數都抽離**到資源班上課，採全採原則，採計方式包含：紙筆測驗、多元評量及學習態度等。

* 因考量每位特殊需求學生之學習狀況因人而異，資源班老師亦可視情況彈性調整，給予該生適切且合理的成績

本實施方式經本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通過並陳 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葉黃素 不♥養眼又養身(抗氧化)

深綠色蔬菜－如菠菜、綠花椰菜…等

橘黃色食材－胡蘿蔔、南瓜等

雞蛋(蛋黃)－雞蛋的蛋黃也吃得到葉黃素

養眼除了攝取天然食材的均衡飲食，還要儘量減少使用 3C 產品的時間、多動動雙眼作眼部運動。

儲存績優「骨」聰明補「鈣」

1. 每天早晚 1 杯奶：奶類是豐富鈣質的來源（240 c.c. 乳品約含 240 mg 鈣質）。
2. 攝取高鈣食物：包括深綠色蔬菜、起司、黑芝麻、小魚干、傳統豆腐等。
3. 適當的日照，有助於體內維生素 D 的製造，幫助體內鈣質的吸收。
4. 多運動：多從事負重運動，強化骨骼，如健走、慢跑、跳繩等。

為落實校園食品安全管理，教育部推動『學校午餐食材登錄』作業（查詢方式）以 Google Chrome 進入 <http://lunch.twfoodtrace.org.tw/>

即可查詢學校午餐供應情形（點選→台南市→東區→復興國民中學）



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 志工團報名表

姓名		出生	年 月 日	報名日期	年 月 日
				報名組別	組
電話		手機		身分證字號	
住址				學歷/職業	
紀錄冊	☐ 有 _____ 號 發證日期: _____ ☐ 無				
組別	1. 交通組：上學期間 早上7:10至7:45之交通服務。 2. 園藝組：除草、澆水、美化綠化校園。 3. 環保組：資源匯整、分類、回收、再利用等。(每周二，四，五 9:50-10:20) 4. 總務組：志工名冊資料、電腦檔案文書處理、各組志工每月時數彙整。(已額滿) 5. 推廣組：支援學校各項活動、招募志工、製作海報、成長課程等。 6. 巡視組：巡視校園安全、美化環境等。 7. 圖書組：圖書館書籍整理、借還書等服務。				
備註	※以上欄位 均為必填 ※填好表格後請交回本校輔導室匯辦，謝謝您。 (志工團製)				

校園徵志工啟事

敬啟者：

由於我們對生命的意義與價值有深刻的體認，所以於民國八十三年成立臺南市復興國中志工團，歡迎社會賢達、慈善、愛心、熱心人士等共襄盛舉，加入我們的志工行列，還可參加每週共同的成長活動，吸收專家學者的智慧，分享彼此的心得體驗，借用學校設備，外加充滿美麗回憶的休閒活動…等等，一定超值豐收。

這裡保留許多個人成長與服務的空間，項目應有盡有，包括園藝環境維護、交通、推廣、圖書、總務、巡視校園、資源回收、親職教育、表演活動…等，最ㄅ一ㄅ的是復興國中許多結善緣的志工也變成您的好朋友，而您同時也得到「意想不到的收穫」。

敬祝 健康快樂

知福 惜福 再造福！

心動不如馬上行動， 我們永遠歡迎您的參與，請填寫報名表並主動和我們聯繫

臺南市立復興國中志工團 敬上

團長：李秋瑤

輔導室：郭秋梅組長 06-3310688轉503

